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 我们一起走迪克读后感(汇总9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一

最近，我读了《我们一起走，迪克》这本书，让我爱不释手，本书的主要内容是：一个盲人叫阿炯，他的身世非常悲惨，他把一个叫钱老瞎的盲人认作师傅。他的师傅被一场大火烧死了，他只好到一个茶馆拉琴卖艺。半路上捡了一只狗，给他起名叫迪克。后来茶馆安了一个收音机，不需要拉琴，他的狗不知道收音机，在茶馆大闹天宫，被认为是疯狗，警察来阿炯家逮捕它。他被迫离家出走，到昆明一块叫豆腐营的地方去找他的妈妈，历经一番挫折后，终于成功了，但是这中间也发生了这样那样的事情。

读完这本书后，我唯一的感受就是很感动，我非常同情和怜悯阿炯，他和迪克是最忠实的伙伴，而迪克两次被认为是疯狗，阿炯痛恨那些人，所以，他最后还是选择了流浪，因为世界上的任何事情都比冤枉好，当你被冤枉的时候，心里是最难受的。

我非常喜欢这本书。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二

它虽然外表丑陋，但是它那颗忠诚的心，永远是最高尚的。

它就是你——小迪克。

我也曾经看到过很丑的流浪狗，但我看它的眼神只有爱怜与怜悯，没有一丝的厌恶，我经常自己带一些吃的，喂给那些可怜的流浪狗。因为我知道，如果我是那只狗，我也希望会有某位善良的小孩子给我一点吃的。它只是外表丑陋，可是它的内心并不丑陋，反而很纯真与忠诚。我们不能因为一个人的外表怎样，就可以断定他的将来，人品以及他内心的那份忠诚。

我再次想告诉我的同胞们：请不要以貌取人好吗？因为外表不一定与内心相同呵。正如当时孙权不用庞统，以貌取人，却白白丢失了一个人才。所以，看一个人，要看他的心灵，不要看他的外表，不要以貌取人，心灵美，才是最美。

《我们一起走，迪克》是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写的一本动物小说，是寒假时爸爸给我买的。

《我们一起走，迪克》主要是写被主人抛弃的丑狗迪克遇见了父母离异双目失明的小主人阿炯，从而变成了导盲犬与小主人开始了寻母之旅。阿炯听说妈妈在昆明，他一路寻找，到了昆明之后，发现事情并不是他想像的那么简单：他们人生地不熟，也不知道到哪里去找妈妈，只好夜宿桥洞，以乞讨的方式维持生计，阿炯负责拉琴，迪克负责表演，但也只能从好心人手里讨来少得可怜的食物，时间长了，连给食物的人都没有了，迪克为了给小主人找吃的，情愿被三个少年折磨。直到有一次，阿炯的亲身母亲缪箐路过豆腐营，发现了阔别已久的孩子，但是她已经有了丈夫，还有一个可爱的女儿，她只能偷偷地帮助阿炯。有一次，阿炯生病了，医院的医生不肯救治这个小乞丐，缪箐只好把真相告诉了丈夫，经过商量后，他们收留了阿炯，等他病好后，把他送回他爸爸身边，迪克只好在外面流浪。缪箐的丈夫是红蕾剧场的经理，他发现了阿炯拉二胡的天份，把阿炯请到台上表演，阿炯一下出名了，这个时候，阿炯很想念迪克，可是迪克太丑

了，它一出场，客人们都喊着退票，经理只好给阿炯买了一条漂亮的白狮狗取代迪克。但是阿炯离不开迪克，迪克也离不开阿炯，他们逃离了这种生活，开始了新的流浪。

这篇文章细腻精美，主要表现出了人与人之间的亲情，当看到阿炯的妈妈为了照顾阿炯，又不敢告诉他自己就是他的亲生母亲，左右为难时，我也替他着急，阿炯这个可怜的孩子，怎样才能改变自己的命运呢？最让我感动的是迪克，为了让阿炯不饿肚子，情愿冒着生命危险去乞讨；情愿厚着脸皮在人们的纷纷议论下做出笨拙的动作；为了保护主人连自己的性命都不顾。阿炯为了和迪克在一起，放弃了明星的光环，放弃了舒坦的生活，放弃了对妈妈的渴望。阿炯和迪克之间，有多么深厚的感情呀！我的心被深深的感动着。

从这篇文章中，我更加理解了人与人之间的真情是多么的重要，和阿炯相比，我是一个多么幸福的小孩呀！有的时候，我还挑剔这样的生活，总觉得许多东西太不完美了，现在才知道，每个人的一生都不可能十全十美，但是，我们要相信，生活总是光明和温暖的。

他的眼睛里没有大千世界的纸醉金迷，只有黑暗；它的眼里没有花花世界的世态炎凉，只有忠诚。他是阿炯，它是迪克。

——题记

他是个苦命的孩子，阿妈是知青，待他很好，却在他读一年级下学期时，闹离婚成功，回到老家昆明，从此再无音讯。阿爸因此每天抽旱烟，喝的醉醺醺的，时常把他打得遍体鳞伤。一次重感冒，他的眼睛瞎了。后来，阿爸娶了继母，生了弟弟阿龙，他的日子便更不好过。一段时间后，阿爸托人买了把二胡，把他领到钱老瞎那里学艺。再后来，钱老瞎去世，他接替了钱老瞎的“职位”，也失去了最亲的人。

它的父母都是血统纯正、出生高贵、相貌美丽、性情勇猛的

猎犬，它的狗弟狗妹都继承了父母的优点生的可爱漂亮，唯独它，长得歪瓜裂枣。不仅主人嫌弃，就连它的母亲也不愿多看它一眼。于是，它成了丧家的野犬。被迫送入森林，它也曾想找到一位主人，却怎奈相貌丑陋，无人问津，有也只是嫌他相貌丑陋，无论它能力多强。

他是阿炯，它是迪克。他是它的主人，它是他的犬。

后来，他住到了穿绿尼大衣的“阿姨”家去了，而它只能待在楼下，又度成为“野犬”一只。在后来，红蕾剧院的宋经理，也就是他的宋叔叔发现了他的才华，把他打造成一代二胡明星，它也得以登台演出，只是它样貌丑陋，不讨人喜欢，只得被关了禁闭，一只高价购得的白狮狗代替了它，夺走它全部的功劳，只因为它长相丑陋。

他是阿炯，它是迪克。他是它的全部，它是他的唯一。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三

我看过一本很感人的书，是“动物大王”沈石溪写的，书名是《我们一起走，迪克》。

这本书的主人公有两个，一个是丑狗迪克，另一个是瞎眼男孩阿炯。

迪克从小被主人丢弃，它很想再找一个主人，它四处寻找，却无人要它。在这时，它碰到了小男孩阿炯，于是小主人收留了它。迪克对小主人非常忠诚，它为了小主人付出了很多，还牺牲了半只耳朵。

读了这篇文章，我明白了，只要努力就不会被世界无情地淘汰。阿炯没有心灰意冷，和迪克非常努力，才活了下去。

另外，自信也很重要。我听过另一个故事：一个病人得了癌，他去看病，医生问他：你认为自己能活多久？这个病人说，活多久不重要，反正我一定可以活下去！结果他真的活下去了。

对照自己，与班中优秀的同学相比，还有许多差距。比如：我是一个数学课代表，但成绩并没有名列前茅；我学古筝，每天只练一习一一点时间，不肯多花时间练一习一，和我一起学古筝的一个小朋友今年已经考出7级，而我只考到6级。因此我要加倍努力，超越自己，做个自信的人！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四

今天我读了沈石溪写的我们一起走，迪克这本书。

这本书主要写了一个名为迪克的丑狗由于长得丑被父母所嫌弃，出门谋生遇到了阿炯。阿炯是一个很可怜的'孩子由于父母之间的矛盾被母亲留在了父亲家，父亲又娶了一个后妈，结果阿炯的生活越过越苦，父亲让他跟着钱老瞎学习拉琴学的了一手好琴级技他跟着迪克去寻找母亲，幸亏有着迪克经过种种困难，最后虽然找到了母亲但母亲已经结婚了。最乎他不得不又过期了流浪的生活。

我读了这本书之后我非常感动 1 是为了阿炯寻母的那种毅力。二是因为迪克的忠臣它在爱与情的选择中选择了情保护了小主人。我觉得人和动物其实都是一家人可是人为什么要残害动物呢那拿到人和动物和谐相处不好吗？我再次呼吁人们不要再执迷不悟了我们不能在残害动物了。让我们和动物一起和谐相处吧！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五

在《我们一起走，迪克》这本书里，迪克是一只外表十分难看的狗，谁见了都不喜欢。但它的主人是位盲人，所以看不

到它的外表。却能感受到迪克的内在。

外表其实不是最重要的，不要用外表来评价一个人。耀眼的钻石最初的形态也不过是一块普通的石头。只有经过不断的打磨，提炼才可以变成钻石。不管外表怎样都没关系，最重要的其实是内在。相同外表的石英有的成为珍贵的水晶，有的却变成了普通的玻璃。只有忽略他人的外表，才能准确的看到内心。迪克的主人因为是盲人，所以不在乎它的外表，迪克忠心耿耿的在他身边那么久，即使别人把迪克说的再怎么丑也没关系。相反，就算把即可爱又机灵的白师狗给他，他也不喜欢。

迪克虽然只是一只狗，并且样子也不好看，但它的忠诚足以弥补这一切了。只有样子没有内在，终究只是个摆设的纸老虎而已。像精致而美丽的玻璃盒，虽然美丽，但不堪一击。而陈旧的老木箱子，虽然不好看，但非常的实用。长的不漂亮没关系，只要有充实的内在，纯洁的心灵。在丑也没关系，因为这一切已经足够弥补了。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六

去年，我在书店里看上了一本书，叫《警犬拉拉》，我看完之后，又嚷嚷着妈妈给我买同一系列的书。这一系列的书都是著名的动物小说大王——沈石溪写的，其中，我一眼就看上了《我们一起走，迪克》这本书。

迪克是一条有着高贵的皇家纯正血统的猎犬，但是因为长得太丑而被抛弃到山林中，但它一心想找个爱它的主人，可谁见了它都会“逃之夭夭”。

有一次，迪克遇见了一位没有妈妈的阿炯，于是阿炯把它带回了家。一天，阿炯被他爸爸用鞭子狠抽了一顿，阿炯的后妈也狠狠的打了他一顿，当天晚上，阿炯就和迪克一起离家出走了。

阿炯和迪克不畏千难万险，到了丽江，终于找到了阿炯的亲  
生母亲……

我爱这本书，不仅因为我为它的情节感动，而且它还让我变  
得更加坚强、更加勇敢！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七

迪克是一只小狗，在刚刚出生时因为丑陋被主人抛弃。

它从小独自在森林里生活，多年的野外生活给它积累了丰富的  
打猎经验。可是它一直想要一个主人，最终它找到了阿炯。  
阿炯是一个盲人，他需要一个导盲犬，于是迪克成为了他的  
导盲犬。

阿炯在很小的时候妈妈去了昆明再没有回来，阿炯决心到昆  
明去找她。

阿炯和迪克一起，凭借了坚强的意志，穿越了几乎没有人敢  
穿越的寒冷的死林，到达了昆明。

经历了很多的磨难，阿炯凭借着从小精通的二胡演奏本领，  
得到了昆明红蕾舞台的团长赏识，登台演出成为大明星。可  
是迪克却应为太丑被团长关了起来，受到了种种不公平待遇。

最后阿炯找到了妈妈，才发现自己一直寻找的妈妈却不能认  
回自己；他选择了和最好的朋友迪克一起离开，去寻找新的  
生活。

我深深被这个故事和故事里的主人公：阿炯和迪克所感动。  
我觉得要向他们一样有坚强意志，不要碰到困难就退缩，要  
坚持下去才能成功。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八

《我们一起走，迪克》讲的是一个叫阿炯的盲孩子和猎狗迪克之间的故事。

迪克是条猎狗，因为丑陋，被原来的主人抛弃了，成了一条野狗。后来它遇到了阿炯，被阿炯收养了。一次迪克为了给阿炯报仇砸坏了茶馆里的录音机，他们赔不起，被迫开始流浪的生活，到昆明找阿炯的生母。

故事当中有一句话，我记得十分清楚——外表的美丽可以掩盖许许多多内在的丑陋。

也许只有阿炯这样的盲孩子，才可以看见迪克内在的美丽。他是用心去体会这个世界的。阿炯用自己的心，去感受迪克的心，那才真实。那些只看外表，就断定迪克是条恶狗的人，是被外表的美丽迷失双眼的人，他们看不到内在美。阿炯的眼睛虽然是瞎的，但是内心比许多眼睛好的人，都要明亮。

我们太看重外在美了，却看不到内在美了，忘记了内在美实际上比外在美更重要。

不要輕易的相信会骗人的眼睛。请你用心去倾听，去倾听真实的世界。

## 我们一起走迪克中的好词好句篇九

读了《我们一起走，迪克》让我感到人与狗也是的真情的，迪克宁愿把自己的爱人红娜咬死，也不愿让小主人阿炯受伤。为了给阿炯治病，自己去当别人的练功稻草人，身上一块块的伤口。

迪克是一个从小出身天就被人抛弃的一条猎狗，当它在丛林中看到一条猎狗捉到一条猎物，主人非常高兴，就轻轻抚摸

它的背。它看到了非常嫉恨。它渴望有一位欣赏和理解自己的主人，能有间遮风挡雨的狗棚，能有一日三餐温热的狗食。它废尽了心思让别人收留它，可是，因为它长得太丑了，别人都把它当成了狼了。直到它遇到了阿炯它的命运改变了。

这本书让我感受很深，迪克是一个忠心的狗，而阿炯是一个非常爱狗的人。

我建议大家要读一下这本书，非常有趣。

谢谢大家！